



·中篇小说·

爱在周末延长时

·小杜·

(选自《当代》2022年第6期)

用高脚酒杯尝了香橙味,清凉,甜中带苦,葡萄味与蓝莓味也大同小异。倒了三小杯,依次端到床前,没错,要的就是这种仪式感。她还是拒绝喝电解质液。没有好起来的迹象,甚至都没有好起来的愿望。他的担忧里又蔓生出恐惧:如果是那种能要命的大病,留在这儿岂不是自找麻烦?可转念一想,哪里就有那么多要命的大病?大概率也许就是个头疼发烧,没有体温变化的发烧。或者连发烧都算不上,就是身体过段时间需要调整一下。电脑用时间长了还死机重启,何况是人呢?

“你还是试试电解质液吧,我给你买了三瓶呢。”他坐下来,手臂跨过她的腰,“以前喝不是管用吗?每瓶六百毫升,CVS的药剂师说喝够一千毫升就会好。”

她用被子蒙住头,这动作激怒了他。

“我只能打急救电话了,不能看着你这么垮下去,等救护车开过来,就由不得我,更由不得你了。”

她冒出头,转过来,看着他,目光古怪,但还是努力笑出来了。他也微笑着扶她起来。三种口味都喝了,不但没吐,还多喝了两口葡萄味的。

十二

他关上卧室门与百叶窗,脱掉衣服,躺在她身边。滑开手机,登录他们相识的音频社交App。周末在线人数远少于平时,天知道大家上班时都偷了多少懒。进了一个叫“艾丽丝·门罗”的房间,本以为是分角色读门罗的小说,没想到是一男一女两个ID对着另外几十个ID讲女作家的人生。女ID讲八十年代门罗来过中国广州,当时的作协搞了个交流研讨会接待,却不欢而散,因为门罗认为中国同行们对那些让她日后拿到诺贝尔奖的小说毫无兴趣。当然,这都是那种不会被写进传记或回忆录的小道消息,男ID却认为很可

信,因为我们在八十年代粉的是马尔克斯、昆德拉、加缪,再不济也是玛格丽特·杜拉斯,谁会把一个专写加拿大小镇家长里短的放在眼里?

“门罗要是晚来广州四十年,”他在她耳边说,“就妥妥地网红啦。”

门罗本人有过两次婚姻,五十年代与第一任丈夫生过三个孩子,夭折一个,六十年代生了第四个,离婚,嫁给一个学者,专心写作。男ID认为门罗写了那么多关于婚姻家庭的小说,肯定和她自己的经历分不开。作家的深刻,与作家本人生活的沉重永远成正比。

“扯一扯作品也就罢了,”他很不屑,“拿人家私生活说事儿就没意思了。”

女ID又聊到门罗和前夫在加拿大维多利亚市经营一家书店,就叫门罗书店。男ID调侃说这书店在网上的粉丝才不到一万,单论流量,国内随便一个小网红就能吊打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所以大家要是喜欢门罗的作品,就请多多支持她的书店吧。

“放屁!”他从她鼻子下抽回手,退出房间,“那是两个人一起开的书店,弄一帮乱哄哄的粉丝过去算怎么回事?有问过她前夫同不同意吗?把婚姻写得那么压抑痛苦,又是《逃离》又是《幸福过了头》的,我要是她前夫,可绝不想出现在她小说里。”

“门罗都没改姓氏。”她声音微弱,语调坚决,较真病又犯了。

“那又怎么样?”他不服,“两个人在书店都有股份,又生了好几个子女,还用门罗的名字出了那么多书,真改起来很麻烦的……不过话说回来,也许前夫很开心她出名也说不定,毕竟书店卖书需要流量……两口子之间的事嘛,自己都说不清,更别说外人了……门罗要是把门罗书店写进门罗的小说,那就好玩了……”

光线昏暗,她的气味在房间里越发沉重黏滞。他闭上眼,静心感受这气味的每一个分子,没有厌恶,没有担心,没有烦躁,发现这气味和爸妈的气味是相通的。他自己的气味早晚也会变成这样,只是时间问题。时间正过得越来越快,不是吗?申请绿卡那两年一直回不了国,拿到绿卡父亲才在电话里说爷爷快不行了,让他赶紧订机票。爷爷的病房就充满了这种味道。奶奶是后妈,到了这种时候还得指望骨肉血亲。父亲和叔叔在医院旁租了个小屋,兄弟俩一住就是几个月,轮流照顾他们的父亲,体内恐怕也被这气味填满了。父亲还有叔叔,可他这个独生子还有谁呢?如果久住病房的是父亲,他能抛掉美国的一切,一陪就是几个月吗?所以父亲跟他提养老院的事,绝不是气话。父亲只是替他说出他心里不愿说出的话而已。他飞回美国后,

爷爷很快就去世了。死亡:那气味的消散。小时候和爷爷过马路,明明车流不断,却觉得自己跑得比车快。还真让他做到了,对着马路另一边的爷爷傻笑。

后来才知道那是爷爷第一次犯心脏病。爷爷当了一辈子书记,办公室里堆满《党的生活》,每期封底的漫画他都看过。大学放假回来,爷爷见老,更见缩。不问他考试成绩,也不问找没找女朋友,只问他人没入党。还说交志愿书和思想汇报的话,最好先给他看看。临出国,他去爷爷家,后妈知道这一别不知多久,借口出去买菜,让他们祖孙说话。却也没聊什么,爷爷只是拿出钱,让他赶紧接着。从小给零钱就是这样,让他赶紧接着,因为不想让后妈看见。时间之风越吹越猛,一切都被吹散了。死亡。拇指与食指间是鱼际穴,他就捏她的鱼际穴。没有反应,脉搏还在跳。假如躺在身边的她就这么死掉了怎么办?该给谁打电话?警察还是医院?她身上可布满了他的指纹,昨晚还有过床第之欢,美国警察会让他如愿飞离波士顿吗?现在走掉呢?为什么还不走?原本当成小假期过的长周末,居然成了一场魂不附体的噩梦。

十三

马桶的冲水声让他睁开了眼。

她又吐了,听着不再像呜咽,而是干号。已经吐无可吐了?

她吐完躺下了,头蒙上被子,一句话也不说。也许是说话的劲儿都吐没了,也许是对他的存在表示厌恶,不知道哪种情况感觉更糟。别把自己想得该死的重要!这么一想,他的自尊心又被刺了一下。我可不是非留这儿不可的,他告诉自己,不过得先喂饱肚子。

她的冰箱里没什么能引起他的兴趣。打开泡沫餐盒,宫保鸡丁隐约有了馊味儿,扔掉。冰

箱里唯一的肉类就是鸡胸脯,只好烧水,配上西兰花,清汤寡水捞出来,蘸了大半瓶蚝油。人生第一顿C罗套餐。也是饿坏了,刚吃几口还行。

母亲发来微信,说有亲戚打了五条江鲤鱼,不是纯野生的,但至少没土腥味儿,今天炖两条我和你爸先尝尝,剩下三条收拾好冻上了,不知道你什么时候回来吃。最末一条是视频邀请。爸妈前阵子在一个海外群里听的消息,说高速上出了车祸,三男一女全部遇害,都是中国人,从那以后只要他半小时不回微信,母亲必发视频邀请。

“妈,”他发了语音邀请,“我在朋友家呢。”

“在朋友家就不回信了?”母亲马上回了,显然是一直等他。

“朋友生病了,我过来照顾照顾。”

“什么朋友?”

“早就认识的朋友,跟你说也不认识。”

他挂断语音,又去卧室扶她起来喝葡萄味的。她不喝,他吓唬要打急救电话,她只好从了。他用日式小茶杯喂,手在她嘴上用了力气,几乎是掰开的。她喝下一杯,他就读一段她箱子里的《郁达夫精选集》。

“初中时在我爸的箱子里翻到一本广播电视大学教材,”他合上书,调暗台灯的亮度,“里面收了郁达夫的《沉沦》,偷窥房东女儿洗澡,有肥白的腿肉,有被窝里的苦闷,青春期那会儿就当黄书看了。现在想想,真是写得太他妈诚实了:一个身在国外的小青年,怎么可能不把性压抑和祖国孱弱联系在一起?当然,这是男性视角,换成女性也未必立得住。”

她一直闭着眼,不知道有没有在听,伸手在她面前晃一晃,还是没有反应。

“喂,”他用脸蹭她的脸,干燥,松弛,像被晒脱了的胶皮,“我这么说你能听清吗?”

(选载之六)

2022“善德武陵”杯 全国微小说精品展

遛弯儿 ·徐迅·

以前我不喜欢遛弯儿。上了一天班,回家吃过晚饭,就坐在沙发上看电视,或者来个“葛优躺”。妻子见我这样,就天天埋怨我:“人家都去遛弯儿,就不爱挪窝儿。”听妻子唠叨多了,我也心动了。打那以后,每天吃过晚饭,我就和她一块儿出去遛弯儿。

我在这儿住了十多年,白天上班在单位,晚上下班枯坐在家中,小区里的人没几个能熟识的。妻子退休在家,经常出去买菜、购物,像以前还要去银行交物业费、水电费、取暖费什么的,她认识的人比我多。

和她一起出门,就有人跟她打招呼:“遛弯儿呢?”“遛弯儿!”妻子笑着,不停地应答着,一副自得的样子。我跟在她后

面,她跟人搭话时我默不作声。

和妻子遛弯儿,总会碰到一位中年妇女。妻子说:“樊姐的丈夫原先在一家央企工作,他把樊姐和女儿的户口迁到北京后,一个人又跑回南方去了。樊姐闲不惯,就在小区找了个保洁的活干着。每天干完活,她就开开心心地玩,特别是每天傍晚遛弯儿,那是雷打不动的。樊姐自在着呢。”

我也觉得樊姐挺自在。每天下楼遛弯儿时遇见她,她和妻子寒暄时,也冲我礼貌地笑笑,然后就一阵风似的从我身边走过。

因为疫情防控,我们常去遛弯儿的那个大公园闭了园,这么一来,遛弯儿只能在小区的周围,甬提有多别扭。有一

天,妻子突然说:“不知樊姐在哪里遛弯儿,我们也去她那儿遛遛吧。”我这才想起,好像有段时间没看到过樊姐遛弯儿了。

又过了几天,我和妻子出门遛弯儿,妻子落后一段距离。她赶上我时,我对她说:“刚才樊姐与我擦肩而过,怎么眨巴眼工夫就不见了人影?”妻子说:“反正我们也是瞎遛,或许还能碰见她吧。”

我们就沿着她走的方向胡乱转悠着。转了一阵儿,转到另一个小区的一条路上,我看到前面有一个熟悉的身影,忙对妻子说:“你看,那不是樊姐吗?”“是樊姐。”妻子说着,就要喊她。我马上扯了扯妻子。“她怎么遛到这个小区了呢?”妻子说。“我们不也是瞎遛弯儿溜达

到这儿的吗?”我说。妻子想想也是,就没喊她。只是边遛弯儿,妻子边和我聊樊姐的事。她说樊姐不容易,说她人好,心态也好。聊着聊着,在那个小区的门口突然就不见了樊姐。

“咦!人呢?”妻子有些纳闷地问。我也感到奇怪。但我们都没有多想,径自在小区周围遛着。遛了一小会儿,又回到了樊姐刚刚消失的小区门口。远远地我就看见樊姐推着轮椅出来了,轮椅上坐着一位老态龙钟的老人。老人戴着口罩和墨镜,看着就像是退了休的老人。

“那不是樊姐吗?”我对妻子说。

“樊姐这是干吗呢?”妻子也看见了她。

我和妻子都停住了脚步。

我们看见樊姐身边还有一位老太太。老太太好像在给樊姐交代什么,指指点点一番,就慢慢悠悠地折了回去,只剩下樊姐推着轮椅……妻子一看,就要迎上前去,我拽住她说:“别添乱,我们往回走吧。”妻子像是明白了什么,就转回了身子。

“不会吧?不会呀……”妻子一路走一路唠叨着说,“没听说樊姐在这儿有亲戚呀。难道樊姐是在这儿做钟点工?她天天说遛弯儿,原来是这样?”

一连几天,妻子老想着这事,百思不得其解。但每天吃过晚饭,我们还是一块儿下楼遛弯儿,还是会碰上樊姐。

“遛弯儿去?”妻子问她。

“遛弯儿去呀!”然后和我们擦肩而过。

(原载《红豆》2022年第9期,原刊责编:梁乐欣 张凯)

本栏目由中国微型小说(小小说)创作基地协办